類別	案號	提案單位/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市提 1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本市安定區南 興國小新整建運動場地新臺幣 280 萬 元整(中央款)乙案,為爭取時效,謹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 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追加減預 算或 109 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 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2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本市忠孝國中 及億載國小運動場地整建新臺幣 683 萬 2,000 元整(中央款)乙案,為爭取 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 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 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時再予轉 正,敬請審議。	
教育	市提 3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本市玉豐國小半戶外球場新建新臺幣 595 萬元整(中央款)乙案,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4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本市「永仁高中 107 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物耐震詳細評估經費」計新臺幣 45 萬 1,000 元整(中央款),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教育	市提 5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本市「107學年度上學期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校用書經費」計新臺幣100萬元整(中央款),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或109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同意墊付。

類別	案號	提案單位/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市提 6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文化部核定本市辦理 108 年「臺南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經費新台幣 150 萬元(全部中央補助款),為爭取時效,謹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108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 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7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文化部核定本市 108 年「藝術村營運 扶植計畫—蕭壠國際藝術村」經費新 台幣 520 萬元整乙案(中央補助 260 萬 元;市配合款 260 萬元),為爭取時效, 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 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追加減 預算或 109 年度總預算時再予轉正, 敬請 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8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體育 處)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本市辦理「配合十二年國教-107學年度體適能檢測站設置計畫」經費新臺幣 579萬1,000元整乙案(中央補助 521萬1,900元、市配合款 57萬9,100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9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文化部核定本市「108年地方美術館典藏空間升級或購藏計畫」增列經費新臺幣 2,860 萬元整乙案(中央補助 2,000萬元;市配合款 860萬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同意墊付。
教育	市提 10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文化部核定本市「流動饗宴——月津港 夜之美術館」計畫,總經費新台幣 1,200 萬元整乙案(中央補助 600 萬 元;市配合款 600 萬元),為爭取時效,	同意墊付。

類別	案號	提案單位/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	
			續相關作業事宜,俟辦理 108 年度追	
			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總預算時再予轉	
			正,敬請審議。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本市辦理「108年運	
			動 i 臺灣計畫」一般性專案之活動經	
			費核定計 2,220 萬 9,000 元整 (中央	
教育	市提	臺南市政府	補助計 1,953 萬 9,000 元,市配合款	同意墊付。
7A A	11	(體育處)	267 萬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	11/2/1
			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	
			事宜,俟108年度追加預算或109年	
			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本市辦理「 108 年	
			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卓越	
			運動代表隊增聘運動教練實施計畫」	
	支担 支持 立 之活動經費計 132 萬 6,000 元整 (中			
教育	12	市提 臺南市政府 中 12 (體育處)	央補助計 116 萬 7,000 元,市配合款	同意墊付。
	12	(15 萬 9,000 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	
			會同意先行墊付, 俾憑辦理後續相關	
			作業事宜,俟108年度追加預算或109	
			年度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108年補助大光國	
			小參與國際文化交流出國活動經費」	
			一般性專案之活動經費計新臺幣(以	
业女	市提	臺南市政府	下同)57萬5,000元整乙案(全額中央	同意墊付。
教育	13	(體育處)	補助),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	问息 至 们。
			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	
			宜,俟108年度追加預算或109年度	
			預算時再予轉正,敬請審議。	
			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簡稱體育署)核定	
			本市新進國小修整建棒球場案,經費	
	市提 臺南市政府 計新臺幣 50 萬元(中央補助款 34 萬 9,000 元, 自籌款 15 萬 1,000 元), 謹 同意			
教育		同意墊付。		
	14	(體育處)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	
			相關作業事宜,俟 108 年度追加減預	
			算或 109 年度預算時再辦理轉正,敬	

類別	案號	提案單位/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請審議。	
教育	議提 1	Ingay Tali 穎艾達利	建請市府全面清查古蹟、景點之導覽資訊標示正確性。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2	陳碧玉 Ingay Tali 穎艾達利	建請於善化國中新建棒球隊宿舍。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3	李啟維	建請臺南應恢復室內空氣槍射擊靶場。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4	李啟維	建請臺南設置標準室內游泳池。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5	李啓維	建請安平古堡夜間應開放。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6	沈震東 Ingay Tali 穎艾達利	建請教育局盡快公布臺南考區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超額比序中新增之語言認證相關規定。	
教育	議提 7	郭鴻儀許又仁	建請市府推動建置公辦公營實驗國中,銜接實驗小學畢業生,完善臺南 實驗教育。	
教育	議提 8	郭鴻儀許又仁	建請市府研議合併前原鄉托改制公立 幼兒園,以臨時人員進用之教保員, 現況依原契約留用人員,轉任助理教保員之辦法。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9	黃麗招	安南區長安國小第四托兒所外部行人道紅地磚年久失修,建請市府改善。	函送市府研辦。

類別	案號	提案單位/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議提 10	許又仁 林阳乙 方一峰	建請文化局建立「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團員薪資提敘制度及取消團員非上班時間商演及從事樂器指導之報備。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11	許又仁 林阳乙 方一峰	建請市府教育局修正「臺南市立國民 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 點」第二條,敬請審議。	
教育	議提 12	周奕齊	實踐教育正義,全體市民教育平等, 挹注偏鄉小校教育資源,增加課後輔 導。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13	李啟維	課外才藝課老師鐘點費應提高。	函送市府研辦。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1次定期會 教育委員會第2次議案審查會議紀錄

時 間:108年5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時

地 點:本會4樓第一審查室

主 席:召集人蔡育輝議員

出席議員:蔡育輝、李中岑、沈震東、許又仁、沈家鳳、林志聰

列席議員:Ingay Tali 穎艾達利

市府列席人員:

教育局

鄭新輝局長、鄭豪志督學

文化局

葉澤山局長

專門委員:洪丁仁

記 錄:劉貞秀

討論事項:

審查議員提案 14~33 號案。

審查結果:詳如「議案審查意見報告書」。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議提 14	趙昆原	建請市府於溪北地區增加本市古蹟限定商品銷售地點。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15	林美燕	請教育局針對南區龍崗國小新建教室所需必 要教學設備於下學年度編列預算或辦理追加 預算,以配合新建教室同時啟用。	
教育	議提 16	林志展	建請市政府增建國民運動中心,帶動市民運 動風氣,以打造健康城市。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17	李啟維 林美燕	建請市立直排輪溜冰場改善石墩拆除,內縮 以符賽道標準化。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18	吳通龍	建請教育局給予六甲國小專任排球教練。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19	鄭佳欣	建請市府妥善規劃北歸仁(保西區)之文化 政策發展,塑造本區集體建築記憶,以有別 於中/南歸仁的發展方向,引領北歸仁往文藝 設計取向發展,未來連動新化歷史街區。	1. 請文化局於 字排現勘,並會 請教員及加 請員多當地 員多 2. 函送
教育	議提 20	鄭佳欣	建請市府妥善規劃北歸仁(保西區)/北關廟 (保東區)之許縣溪文化與觀光休閒政策發展,提前建置史前文化紀念碑之說明介紹, 以利發展具有休閒功能之河道空間,並建置 北歸仁保大區"大坌坑文化史料陳列館"發揮其文化遺址之教育功能。	1. 請文化局於本 次大會後擇期 安排現勘,並邀 請教育委員會 議員及當地議
教育	議提 21	許又仁郭鴻儀	建請臺南市教育局給予歸仁區歸南國小棒球 隊之專任教練員額,以提升該校棒球隊之訓 練資質及改善訓練環境。	
教育	議提 22	林宜瑾	建請文化局在永康新總圖裡設立湯德章律師 紀念專區。	函送市府研辦。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議提 23	林宜瑾 許又仁	建請教育局於臺南市人口稠密區降低公幼教師管控比。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24	林宜瑾	建請教育局加速增設公立幼兒園,特別應針 對人口稠密區優先推動,以緩解都會公幼年 年抽籤搶破頭的情況。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25	林宜瑾	建請文化局盡速執行「新化衛生所」申請成 為市定歷史建築的評估規劃,並與觀旅局配 合,推廣新化文化觀光產業。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26	林宜瑾	建請文化局盡速改建永康區社教中心演藝廳,滿足永康居民對藝文資源的需求。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27	林宜瑾	建請教育局廢除國中教師行政免超額的統一行政命令回歸學校自主的校務會議。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28	林宜瑾	建請教育局在二王公墓市地重劃區內,於內政部的都市計劃通過後,儘速整建忠孝壘球場,供市民有完備的休息遮陽空間。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29	林宜瑾	建請體育處於大灣高中設立棒球隊。大灣高中為臺南市立完全中學,在大灣高中設立棒球隊,臺南市府才能直接資助臺南青棒選手,以健全三級棒球體系。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30	林宜瑾	建請教育局與教師工會簽訂師團體協約,保障雙方權利義務。	照案通過。
教育	議提 31	蔡旺詮	希望教育局能朝向學童可以輕鬆簡單接觸音樂和藝術,協助一人一樂器的方向政策鼓勵。	函送市府研辦。
教育	議提 32	蔡旺詮	創造文化藝術的群聚效應,在小巨蛋原址盡 速向中央爭取音樂廳,打造東仁文化藝術廊 帶。	照案通過。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 由	審查意見
教育	議提 33	llnoav lalı ≨A	建請教育局針對國中小校園內未具使用執照,但仍使用中之校舍,儘速完成補照程序,確保校園安全。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1次定期會建設委員會第1次議案審查會議紀錄

時 間:108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

地 點:本會四樓第四審查室

主 席:召集人林阳乙議員

出席議員:林阳乙議員、尤榮智議員、方一峰議員、周奕齊議員

蔡筱薇議員、楊中成議員、吳通龍議員、周麗津議員

鄭佳欣議員

列席議員:沈震東議員、李啟維議員、Ingay Tali 穎艾達利議員

市府列席人員:

農業局李朝塘局長

經濟發展局蕭富仁代理局長

衛生局陳怡局長、科長陳淑娟、專員吳崑池、技正陳安蓉

環保局林淵淙局長、科長朱玫瑰、專員楊慕君、專員顏振羽專員潘寶淑

專門委員:鍾秋華

記 錄:郭奇榮

討論事項:審查市府提案14案、議員提案28案,人民請願案1案。

審查結果:詳如議案審查意見報告書。